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1CDA3067-1-3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美丰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四川美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四川美丰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

方面如实反映了四川美丰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四川美丰公司 2011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应被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罗建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宇春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公司 2009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和第三十八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68 号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6 月公开发行了人民币 65,000 万元可转债（650 万张），发行价格每张 100 元。发行方式为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及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截至 2010 年 6 月 11 日，公司指定的专项存储账户（招商银行成都天顺路支行 128902076610201 账户）共收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扣除当期承销费 22,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 628,003,836.49 元（含利息收入 3,836.49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 XYZH/2009CDA3087 号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前（截止 2010 年 6 月 11 日）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 126,411,430.32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126,411,430.32 元。

募集资金到位后（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利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2,030,000.00 元，均是固定资产投资。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 1、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10,097,243.00 元，均是固定资产投资；
- 2、募集资金专户本年度累计利息收入 9,180,297.33 元，银行手续费支出 5,437.54 元；
- 3、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为 289,112,490.16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2007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制定了《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于2010年6月15日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顺路支行共同签署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顺路支行	128902076610201	279,932,192.83	9,180,297.33	289,112,490.16
合计		279,932,192.83	9,180,297.33	289,112,490.1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800.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010.2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800.3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854.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800.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合成氨、尿素装置环保安全隐患治理搬迁改造项目	是	62,800.38	62,800.38	21,010.27	34,854.48	55.50	2013年6月8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2,800.38	62,800.38	21,010.27	34,854.48	55.50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62,800.38	62,800.38	21,010.27	34,854.48	55.50				

募集资金总额		62,800.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010.2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800.3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854.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800.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0年6月11日,四川美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使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126,411,430.32元,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XYZH/2009CDA3091),公司于2010年6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6,411,430.32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于2010年6月28日发表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总额		62,800.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010.2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800.3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854.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800.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专项账户银行存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合成氨、尿素装置环保安全隐患治理搬迁改造项目	合成氨、尿素装置环保安全隐患治理搬迁改造项目	62,800.38	21,010.27	34,854.48	55.50	2013年6月8日			否
合计	-	62,800.38	21,010.27	34,854.48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变更原因 “合成氨、尿素装置环保安全隐患治理搬迁改造项目”是四川美丰根据当时的发展规划及化肥行业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随着项目的推进，尿素行业的形势也在发生着重大变化。主要表现在尿素产能快速增长，需求量变化不大；作为合成氨、尿素生产主要原料的煤、天然气等能源价格持续攀升，成本不断上涨，在成本和市场的双重压力下，如果公司募投项目继续按原计划实施——以建设合成氨、尿素装置为主，项目很有可能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公司本着对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为响应国家产业结构调整的要求，化解项目的市场风险，经全面论证，决定对原募投项目的产品结构进行适时调整，建设由合成氨、硝酸、硝铵、硝基复合肥、尿素、三聚氰胺等构成的循环经济产业链，其中三聚氰胺以尿素为原料，其副产尾气直接回收用于生产硝铵；合成氨副产的CO₂用于生产商品CO₂及可降解塑料，使装置的原料天然气及副产品物尽其用，提高天然气化工产品附加值，获得更好的投资收益。</p> <p>2.决策程序 2011年4月22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决定对“合成氨、尿素装置环保安全隐患治理搬迁改造项目”进行调整，调整后项目名称不变，项目内容调整为建设合成氨、硝酸、硝铵、硝基复合肥、尿素、三聚氰胺等构成的循环经济产业链。变更后，项目报批总投资合计98,684.99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占项目总金额的65.87%。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构成关联交易。</p> <p>2011年5月13日，公司第四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3.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1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11-09）及《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2011-14）；公司于2011年5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公司《第四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1-19）</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本年度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